

一桩罪恶潜入另一桩罪恶，一件案子绞杀另一件案子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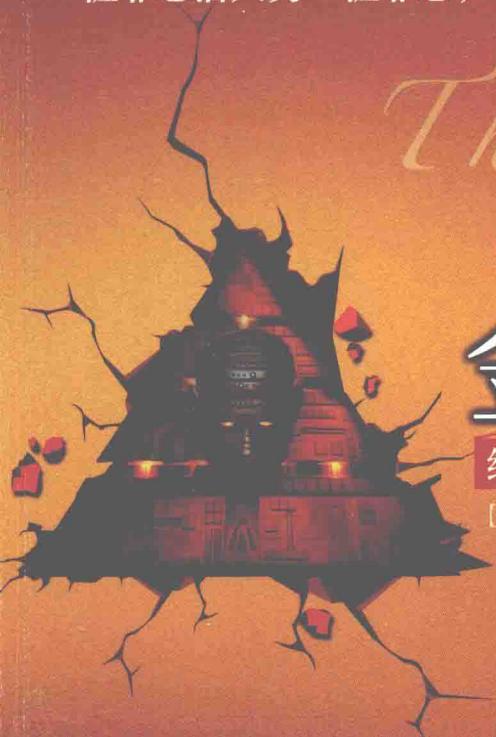
“神探维兰德”系列

The Pyramid

金字塔的恶

给我们惊喜，再给我们惊悚！

〔瑞典〕亨宁·曼凯尔/著 吴超/译



The Pyramid

金字塔的恶

〔瑞典〕亨宁·曼凯尔 / 著 吴超 / 译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金字塔的恶 / (瑞典) 曼凯尔著; 吴超译. —南京:

江苏凤凰文艺出版社, 2014

书名原文: The Pyramid

ISBN 978-7-5399-7367-8

I. ①金… II. ①曼… ②吴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瑞典—现代 IV. ①I532.45

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(2014)第215173号

江苏省版权局著作权合同登记: 图字10-2011-294

PYRAMIDEN © by Henning Mankell 1999

Published by agreement with Leopard Förlag, Stockholm and Leonhardt & Høier Literary Agency A/S, Copenhagen.

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arranged with HERCULES Business & Culture GmbH, Germany.
Simplified Chinese language edition © 2014 by Beijing Fonghong Books Co., Ltd.

All rights reserved.

书 名 金字塔的恶

著 者 [瑞典] 亨宁·曼凯尔

译 者 吴 超

责 任 编 辑 郝 鹏 孙金荣

特 约 编 辑 杨涵丽

封 面 设 计 关东野客

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江 苏 凤 凰 文 艺 出 版 社

出 版 社 地 址 南京市中央路165号, 邮编: 210009

出 版 社 网 址 <http://www.jswenyi.com>

经 销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

印 刷 河北鸿祥印刷有限公司

开 本 700毫米×1000毫米 1/16

印 张 23

字 数 373千字

版 次 2014年11月第1版 2014年11月第1次印刷

标 准 书 号 ISBN 978-7-5399-7367-8

定 价 40.00元

(江苏凤凰文艺版图书凡印刷、装订错误可随时向承印厂调换)

在创作库尔特·维兰德系列侦探小说之时，我一直想给它加个副标题，只是思来想去觉得为难，便一直搁置着。直到完成这个系列的第八部——也是最后一部作品后，我忽然有了主意。按照我的理解，把它叫作“反映瑞典人焦虑现状的系列小说”，是再自然不过的了。

显然，我觉悟得有些晚了。但这无关紧要，因为我这个系列的每一部小说几乎都围绕着一个同样的主题：瑞典的福利制度出现了什么问题？当福利制度的基础受到损害，民主将如何继续存在？瑞典能够实现今日之民主，是否付出了过高的代价？还有没有继续下去的必要？

在我收到的读者来信中，大部分讨论的也是这些问题。许多读者和我分享了他们的智慧，而我的想法也得到了他们的赞同。我深深地感觉到，维兰德在某种程度上已经成了大众情感的代言人。他表达了许多人日益增长的不安全感和愤怒，以及针对福利与民主两种制度之间的关系所进行的理性思考。一封封厚厚的来信、一张张精美的明信片从世界各地飞到我这里，许多地方我甚至闻所未闻。我还经常接到读者的电话，什么时间打来的都有。通过电子邮件，我同样能听到

他们激动的声音。

除了福利与民主，读者还问过我许多别的问题。有些读者指出了我书中的矛盾之处。很多情况下，读者的发现都是正确的。（因而在此我要立刻声明，即便在本书中，读者亦可能发现错误和矛盾之处。我只想说，如果真的出现了这种情况，也是我自己造成的，望读者朋友们不要怪罪我的编辑，我恐怕再也找不到像伊娃·斯滕伯格这样称职的编辑了。）

不过来信中问得最多的却是下面这个问题：在这个系列开始之前，维兰德都在干什么呢？说得具体一点，就是《Faceless Killers》（《无脸杀手》）开篇，即1990年1月8日，那个冬日的早晨，维兰德被一通电话吵醒再往前的时间里，他都做过什么事？读者对维兰德的关心让我深感欣慰。维兰德在我的作品中初次登场时已经是个快到43岁的中年男人了。而在那之前他已从警多年，结婚，生了女儿，离婚，再早一些，他从马尔默调到了于斯塔德。

读者们很好奇，而有时候我自己也不禁会想。在过去这九年中，我偶尔清理抽屉的时候，也会在那些布满灰尘的旧纸堆和老磁盘中研究，搜索。

几年前，在我完成我的第五部作品《Side-tracked》（《偏离轨道》）时，我意识到自己虽然还未动笔，但在脑子里却已经开始勾勒这个系列开篇之前的故事，即1990年1月8日之前，又是这组神奇的数字。

现在我把这些故事收集到一起，其中有些已经在报上刊登过，我做了轻微的改动，删掉了某些时间上的错误和不当的文字。但书中有两个故事为首次面世。

不过，我出版这些故事并非为了清空我的抽屉，而是要为我去年之前的写作经历画上一个感叹号。就像螃蟹有时候会倒着走路一样，我们偶尔回过头来看看过去，未尝不是件好事。因此我决定回到从前，带领读者去探索一番1990年1月8日之前维兰德身上发生的故事。

就像没有十全十美的照片，文学作品亦是如此。但我希望每一个故事都能成为这个系列不可或缺的一部分。

剩下的，便只有沉默，持续不断的沉默。

亨宁·曼凯尔

目
录

PREFACE 前言	I
WALLANDER'S FIRST CASE 维兰德的第一个案子	1
THE MAN WITH THE MASK 蒙面人	97
THE MAN ON THE BEACH 海滩上的男人	119
THE DEATH OF THE PHOTOGRAPHER 摄影师之死	149
THE PYRAMID 金字塔	217

— WALLANDER'S FIRST CASE —

维兰德的第一个案子



CHAPTER 1 邻家起火

故事的开始，要从一团仿佛无边无际的迷雾说起。

或者说，它更像一片厚厚的、浮动的云海，到处都白茫茫、静悄悄的。死亡的幻境。这是库尔特·维兰德在意识朦胧中产生的第一个念头。他以为自己已经死了。这一年他才 21 岁，涉世未深，当警察也没多久。忽然有一天，一个陌生人拿着刀子向他扑过来，而他已经来不及躲闪了。

随后便只剩下白茫茫的一片，还有死一般的寂静。

慢慢地，他苏醒过来，仿佛灵魂重新钻进了身体。盘旋在脑子里的那些画面已经模糊不清。他想抓住它们，然而它们就像翩翩起舞的蝴蝶，飞来飞去。记忆中的印象正逐渐淡去。他试着还原发生的一切，尽管这不容易……

1969 年 6 月 3 日，维兰德休息。他刚刚送莫娜登上一艘丹麦渡轮，她搭的并不是最新式的水翼船，而是那种服役多年、行驶起来慢吞吞的老式渡船。在前往哥本哈根的途中，她还有时间在船上美餐一顿。莫娜到丹麦是要见一个朋友，而

后她们可能会去意大利的蒂沃利，目标极有可能是那里的服装店。因为不用上班，维兰德本想和她一起去，可莫娜不同意。她说这次旅行只属于她和她的闺密，谢绝男士同行。

维兰德注视着渡轮嘎吱嘎吱驶出港口。莫娜当天晚上就能回来，维兰德答应她到码头迎接。如果到时天气还像现在这样好的话，他们就去散散步，然后再回他位于罗森加德的公寓。

想到这里，维兰德一阵激动。他紧紧皮带，穿过大街，向车站走去。在那里他买了一包烟，老样子，还是约翰银^[1]牌的，尚未走出车站他便点燃了一支。

当天是星期二，维兰德无事可做。这些天他没少加班，尤其是隆德和马尔默两地最近接连爆发反对越战的示威游行，不仅频率越来越高，规模也越来越大。在马尔默，示威者与警察还曾发生过冲突，场面甚为混乱。示威者要求美国滚出越南。对于他们的立场，维兰德也说不清楚自己是支持还是反对。前一天，他和莫娜谈起这件事时，他毫不客气地指出，一个世界头号军事强国把一个贫穷落后的亚洲农业国炸得稀巴烂，或者套用报纸上一位美国高级军官的说法，把它“炸回石器时代”，这事儿怎么说都算不上地道。可是他的观点却遭到莫娜的一通数落，在她看来，那些示威者全是些吃饱了没事儿干的捣乱分子。她对维兰德同情越南的看法感到惊讶，并说她可不愿意嫁给一个共产主义者。

维兰德被噎得无话可说，争论也便不了了之。他是决意要娶莫娜为妻的，他爱这个一头浅棕色头发的女人，爱她高挺的鼻梁和纤细的下巴。在他认识的女人当中，或许莫娜并不是最漂亮的一个，但却绝对是他最想要的那一个。

他们两个去年才相识。在那之前，维兰德和海运公司一个名叫海伦娜的姑娘曾经谈了一年的恋爱。后来忽然有一天，海伦娜对他说，他们结束了，她爱上了别的男人。听到这突如其来的消息，维兰德顿时像霜打的茄子一样——蔫了。随后他躲在公寓里大哭了一个周末。这件事他越想越觉得窝囊，越想越妒忌。当他终于止住了眼泪，便跑到中央车站旁边的酒吧里借酒浇愁，每次喝到酩酊大醉，然后回到家里继续痛哭。时至今日，每当他从那家酒吧门前经过时，都会不由自主地浑身颤抖。那个地方，他再也没有踏足半步。

[1] 约翰银，老牌香烟，1947年开始在瑞典和芬兰生产，其美式混合型香烟较为出名。

紧接着的几个月更是煎熬。维兰德再三恳求，希望海伦娜能够回心转意，但每次都遭到海伦娜的断然拒绝。最后，海伦娜对他的死缠烂打终于忍无可忍，只好以报警相威胁时，维兰德才总算知难而退。说来也怪，好像直到这个时候，两人才彻彻底底地分了手，海伦娜终于可以和她的新男友在一起了。那一天是个星期五。

当天晚上，维兰德乘船渡过海峡去了丹麦。从哥本哈根返回时，他的旁边坐了一位打毛衣的姑娘，这个姑娘就是莫娜。

维兰德一边回忆着往事，一边在城里漫无目的地转悠。他想莫娜，不知道她和她的朋友此刻正在干什么。随后他的思绪飞回到了一周之前。当时示威活动已经出现失控的苗头，维兰德和他的同事们被仓促集结起来，以备不时之需。也许是上头对形势的发展判断失误，等到骚乱发生时他们才被派了上去，结果却是火上浇油，导致了更为严重的混乱局面。

实际上，平时能和维兰德谈论政治的只有他父亲一个人。这一年他的父亲已经 60 岁了，刚刚决定要搬到厄斯特伦去住。他是个性格孤僻的倔老头儿，情绪多变，连维兰德也摸不透他的脾气。所以两个人在一起时就像一个锅里的油和水，只要一点点温度，就能吵得鸡飞狗跳。最严重的一次，老爷子大发雷霆，差点和维兰德断绝父子关系。这件事发生在几年前，起因是维兰德告诉父亲说他要当警察。当时他的父亲正坐在他那间充斥着油彩和咖啡味儿的小画室里，听到这个消息后，他一怒之下，举起手里的画笔向维兰德扔去，嘴里嚷嚷着让维兰德滚出去，永远别回来。他无法容忍自己的儿子去当警察，两人为此大吵了一通。但维兰德毫不退让，他已经铁了心要当警察，就算父亲拿全世界所有的画笔来扔他，也改变不了他的心意。后来两人的争吵戛然而止：父亲赌气再也不理他，一声不吭地坐回到他的画架前。然后对着一个模型，开始气呼呼地在画布上勾勒起一只松鸡的轮廓。他画画的主题千篇一律，画来画去总是一片茂密的森林，偶尔的变化，不过是在画面中添上一只普普通通的松鸡。

想到父亲，维兰德不由皱起眉头。严格地说，他与父亲从来没有就任何事达成过一致。不过如今他们的关系已经缓和了许多。他的母亲是在他上警校期间去世的，维兰德经常寻思，她怎么能够忍受得了父亲那暴躁的脾气。维兰德的妹妹，克里斯蒂娜，倒是个聪明人，长大之后做的第一件事就是从这个家里走出去，如

今，她在斯德哥尔摩生活。

上午 10 点，马尔默的大街小巷沐浴在轻柔的微风中。维兰德信步走进北欧百货^[1]旁边的一家咖啡馆，点了一杯咖啡和一份三明治，心不在焉地浏览起当天的报纸。报上登有读者给编辑写的信，针对警方在示威活动中的表现，有人赞同，有人抨击。维兰德随便翻了几下便撂在一旁，他没工夫读这些东西。他只希望不要再和防暴警察一起执行类似的任务。他的理想是做一名刑警，这一点从一开始他就没有对任何人有所隐瞒。他非常羡慕刑警的工作，渴望参与调查暴力案件以及某些大案要案。不过，也许要不了几个月，他就能如愿以偿了。

眼前忽然一暗，有人在他桌旁站住了脚。维兰德手里正端着咖啡，抬起头时，他看到一个 17 岁左右的长发女孩儿。女孩儿脸色苍白，正怒气冲冲地瞪着他。随后，她弯下腰，让头发垂到脸前，并用手指着自己的后脖颈。

“这儿，”她说，“这就是被你打的地方。”

维兰德放下杯子，一时摸不着头脑。

女孩儿直起腰。

“我不明白你的意思。”维兰德说。

“你是个警察，对不对？”

“对。”

“示威发生冲突的时候你也在场，对不对？”

维兰德一下子明白了。虽然他没有穿警服，但女孩儿还是认出了他。

“我没有打任何人。”他答道。

“具体是谁打的有什么分别吗？你当时在场，而且你是警察。你们打了示威者。”

“是你们没有遵守游行示威的相关规定。”维兰德辩解道，但连他自己都觉得这话听起来是那么苍白无力。

“我恨死警察了，”女孩儿说，“我本来打算到这儿来喝杯咖啡的，但既然你在这里，我还是到别的地方去好了。”

[1] 北欧百货，也称 NK 百货，全称为 Nordiska Kompaniet，是瑞典历史最悠久、规模最大的百货公司，创建于 1902 年。

说完她就走了。柜台后面的女服务员白了维兰德一眼，好像是怪他赶跑了她的顾客。

维兰德付了钱，走出咖啡馆，只吃了一半的三明治还留在桌上。女孩儿的话让他深受触动，走在街上都不免战战兢兢，仿佛自己身上穿的并不是出门儿时的那套深蓝色裤子、浅色衬衫和绿色夹克，而是一套格外刺眼、格外惹人讨厌的警服。

坚决不能再上街执勤了，他心里想着，坐办公室也好，参加案情分析会也好，到犯罪现场也好，总之不再去管游行示威的事。要不然就干脆请病假。

他加快了脚步，心想要不要干脆搭车回罗森加德。但他觉得自己有必要锻炼一下身体，顺便散散心，于是径直向公园走去。他真希望谁都看不到自己，现在他最怕遇见熟人。

然而事与愿违，他在人民公园外面恰好撞见了父亲。当时老爷子正扛着自己的一幅画，画用棕色的牛皮纸包裹着。维兰德只顾着低头走路，待他看到老爷子时，已经来不及躲避。他父亲的一身打扮格外抢眼——头上戴着一顶奇怪的棉帽子，身穿厚大衣，里面套着运动服，脚蹬一双运动鞋，却没有穿袜子。

维兰德心里叫苦不迭。父亲看上去就像个流浪汉。他什么时候穿衣服能讲究起来呢？

他父亲放下画，长长透了一口气。

“你怎么没穿警服？”老爷子连招呼也没打，劈头便问，“不当警察了吗？”

“我今天休息。”维兰德说。

“我以为你们警察是不休息的，时刻保卫人民嘛。”

维兰德强忍着一肚子火气。

“你怎么穿着棉衣？”他问，“今天有 20℃ 呢。”

“可能吧，”他父亲回答，“不过出汗对身体有好处，你也该跟我学学。”

“那也不能大夏天的穿着棉袄啊。”

“你不学就算了，反正你迟早会生病的。”

“可我从不生病。”

“等着吧，时候没到而已。”

“你难道就没照过镜子？你知道自己看起来像什么样？”

“我从不照镜子，那是浪费时间。”

“都6月份了你还戴着棉帽，傻不傻啊？”

“有胆你过来摘掉试试，你看我会不会报警。警察打示威者的事儿，我猜你也脱不了干系吧？”

“饶了我吧！”维兰德心里叫道，“这怎么可能？他对政治从来都不感冒的，即便有时候我想和他谈谈时政话题，他也总是爱理不理。”

但显然维兰德想错了。

“每个通情达理的人都该远离那场战争！”父亲义正词严地说。

“可每个人都要做好自己的本职工作！”维兰德情绪激动地反驳道。

“我早就对你说过，不要当警察，可你就是不听。现在看看你都干了些什么，拿大棒子敲那些无辜孩子的头？这是你该干的事儿吗？”

“我这辈子一个人都没打过！”维兰德觉得冤枉极了，他怒火满腔地冲父亲吼道，“还有，我们什么时候用大棒子了？我们拿的是警棍，警棍，懂吗？你扛着这幅画要去哪儿？”

“我要拿它去换台加湿器。”

“你要加湿器干什么用？”

“我要用加湿器换个新床垫。我现在那个床垫的弹簧都快断光了，睡在上面背疼得要命。”

维兰德知道父亲经常参加一些以物易物的交易，在得到他最想要的东西之前，通常要拐好几道弯。

“要我帮忙吗？”维兰德问。

“我用不着警察保护。不过你要是有空，哪天晚上到我那儿去打打牌吧。”

“我会去的，”维兰德说，“抽空就去。”

打牌，他暗自想道，已经成了他们父子间最后一件能够共同去做的事情。

他的父亲又扛起画。

“我要等到什么时候才能抱上孙子啊？”他问。

但没等维兰德回答，他便径自走了。

维兰德注视着父亲远去的背影，心想如果父亲真的搬到厄斯特伦，对自己来说兴许倒是种解脱——至少再也不用担心会在大街上撞见他了。

维兰德住在罗森加德的一栋老房子里，他住的这一带相对破旧，而且正面临拆迁。尽管莫娜也曾说，如果他们要结婚的话，就必须另外找一个像样的地方住，可维兰德却对这里充满感情。他的公寓不大，只有一个房间、一个厨房和一个小小的洗手间。这是他工作以来住的第一个公寓，家具全是他从拍卖会和二手市场上淘回来的。墙上贴着各种漂亮的画，有花草，有美丽的热带岛屿。由于他父亲偶尔也会光顾这里，无奈，他只好在沙发的上面也挂了一幅父亲的风景画。他挑了一幅不带松鸡的。

不过整个公寓，维兰德最珍爱的还是他的留声机。他并没有太多唱片，家里有的也几乎全是歌剧。同事们偶尔到家里做客的时候，总是非常不理解地问他怎么会喜欢这种音乐。为此他特意买了一些其他类型的唱片放在家里，专门等到来客人的时候才放。莫名其妙的是，很多警察似乎都钟爱罗伊·奥比森^[1]的歌。

中午刚过1点，他吃了午餐，喝了点咖啡，把屋里乱得实在看不下去的地方草草收拾了一番。他边做这些事情，边听着尤西·毕约林^[2]的曲子。那是他买的第一张唱片，尽管上面的刮痕多得让人难以置信，但他还是经常想，万一家里失火，这将是他第一件要抢救的东西。

他刚打算听第二遍，天花板上传来“嘭嘭嘭”的跺脚声。维兰德立刻关小了音量。房子的墙壁比较薄，楼上住着一位退休的老太太，名叫林内亚·阿姆奎斯特，以前是开花店的。每当她觉得楼下的音乐声太过吵闹时，就会使劲在地板上跺几脚。维兰德也总会乖乖地调低音量。窗户开着，莫娜挂的窗帘不时被微风吹起。他伸了伸腰，浑身懒洋洋的，直想睡觉。他是该好好休息一下了。他拿出一本成人杂志，躺在床上心不在焉地翻看起来。莫娜在的时候他是不敢看这类杂志的，通常都会藏得严严实实。不过，他只看了几眼，便迷迷糊糊地睡着了，杂志也掉在了地板上。

不知道过了多久，砰的一声巨响，让维兰德从睡梦中惊醒过来。他搞不清楚这声音从何而来，于是起身走进厨房，看是不是有什么东西掉在了地上。可是厨

[1] 罗伊·奥比森（Roy Orbison，1936—1988）：美国著名歌手，作曲家，蓝调摇滚音乐创始人。

[2] 尤西·毕约林（Jussi Bjorling，1911—1960）：瑞典著名男高音歌唱家。

房里一切如常。他随即走回房间，来到窗口向外张望。庭院里空荡荡的，晾衣绳上一条蓝色的工装裤随着微风轻轻飘动。维兰德回到床上。刚刚的梦做到了一半，他只记得梦见了在咖啡馆里遇到的那个女孩儿，但是梦的内容已经变得支离破碎，模糊不清了。

他坐起来看看手表：下午 3 点 45 分。他已经睡了两个多小时，该干点正事儿了。他坐到餐桌前，把需要买的东西全部写下来。喝的东西就不必了，莫娜答应要从哥本哈根买些回来的。他把购物单塞进口袋，出了门。

走廊里灯光昏暗，维兰德惊讶地发现，隔壁公寓的门居然半开着，他觉得奇怪。住在隔壁的是个极为孤僻的老男人，今年 5 月他还特意在自己门上额外加了一把锁。要不要假装没看见？维兰德犹豫了一下，但还是决定敲敲门。作为邻居，他认为有必要提醒对方。这间公寓里只住了一个人，是个退休的老水手，名叫阿图尔·哈伦。维兰德搬到这里时他就已经住在隔壁了。偶尔在楼梯上碰到时，他们也会打声招呼，或者不疼不痒地聊上几句，但他们的交际也仅限于此。维兰德从没见过，也没听到过哈伦家里来过什么客人。这老头儿的生活很有规律，每天早上起来他就听广播，晚上看电视，但夜里 10 点之后他的公寓里便再也听不到任何动静。维兰德有时会想，女朋友偶尔在他家留宿的夜晚，不知道哈伦会不会听到他们情意绵绵的床第之音？当然，他从来没有问过。

维兰德在门上敲了敲。没有回应。于是他推开门喊了一声。屋里依然静悄悄的。他迟疑地向门厅内走了几步。一股老年人房间中特有的污浊的空气扑面而来。维兰德又喊了一声。

他一定是出去时忘记了锁门，维兰德心想，毕竟他都已经 70 来岁，脑子不好使了。

维兰德瞥了一眼厨房，餐桌的蜡质桌布上放了一个咖啡杯，旁边是一张皱巴巴的足球彩票。他拉开房间里的窗帘，眼前的景象令他不由倒吸了一口凉气。只见哈伦直挺挺地躺在地上，白色的衬衫已经被鲜血浸透，手边放着一把左轮手枪。

维兰德此时才恍然大悟，他听到的那声巨响，原来竟是枪声。

他感到胃里一阵翻腾，差点吐出来。以前他见过很多次尸体，有淹死的、上吊死的、烧死的，还有车祸中被撞死、轧死的，各种惨状。但他一直也没有变得习惯。

他环视了一遍哈伦的公寓，发现和他的公寓是一样的格局。只是哈伦家里陈设简陋，家具不多，没有植物，也没有任何装饰。床上一片凌乱。

维兰德仔细查看了一番尸体。哈伦应该是对着自己的胸口开了一枪。维兰德甚至不需要检查他的脉搏就可以断定，他已经死了。

他迅速返回自己的公寓，打电话报了警。他告诉对方自己也是警察，并大致陈述了他看到的情况。随后他来到街上，等待着第一拨赶到的同事。

警车和救护车几乎同时到达。维兰德冲下车里下来的人点点头。这些人他全都认识。

“你发现什么了？”其中一名巡警问。他叫斯文·斯文森，老家在兰斯克鲁纳。但平时没人叫他的名字，大家都喊他“荆棘侠”。原因是有一次他追捕一名窃贼的时候，不小心掉进了灌木丛，小腹上被扎了一堆的荆棘。

“我的邻居，”维兰德说，“他开枪自杀了。”

“亨贝格马上就到，”荆棘侠说，“刑侦队要过来勘查一遍现场。”

维兰德点点头。他知道，只要有命案发生，不管是自杀，也不管案发现场看上去多么正常，法定的勘查程序都必不可少。

亨贝格在当地警方中是个响当当的人物，当然，这名声不光指好的方面，他的暴脾气也同样臭名远扬。他这人容易发火，对同事也不怎么客气。可与此同时，他的工作能力却是首屈一指，人人敬服。维兰德发觉自己越来越紧张。他犯了什么错吗？如果真犯了错，亨贝格定会毫不留情地把他臭骂一顿。也许是因为他心里非常清楚，他的工作调动申请批准之后，这位亨贝格探长，就将是他的顶头上司。

维兰德继续留在街上等着。一辆深色的沃尔沃轿车在街边停了下来，亨贝格钻出车子，车里只有他一个人。过了好几秒钟之后，他才认出维兰德。

“你这家伙跑这儿来干什么？”亨贝格问。

“我住在这儿，”维兰德回答，“开枪自杀的人是我邻居。我报的警。”

亨贝格饶有兴趣地扬了扬眉毛。

“你看见了？”

“看见什么？”

“你看见他冲自己开枪了？”

“当然没有。”

“那你凭什么说他是自杀？”

“手枪就在尸体旁边呢。”

“那又怎样？”

维兰德一时语塞。

“你要是想当侦探就得学会怎么提问，”亨贝格说，“我身边笨头笨脑的人已经够多了。我可不想再添一个。”

随后他又换了一种较为和善的语气说道：“既然你说是自杀，那就有可能是自杀吧。在哪儿呢？”

维兰德指了指门口，两人一同走了进去。

亨贝格工作时，维兰德跟在旁边细心观察。他看着他蹲在尸体旁边，和已经赶到的医生讨论子弹入口；仔细研究手枪、尸体和死者手的位置。而后亨贝格在公寓里转了一圈，检查了五斗柜的所有抽屉、衣柜和死者的衣物。

大约一个小时后，勘查工作基本结束。他冲维兰德打了个手势，示意他到厨房里去。

“看起来的确像是自杀。”亨贝格一边说，一边漫不经心地摊平桌上的体育彩票，并低头研究了一会儿。

“我听到一声巨响，”维兰德说，“应该就是枪声。”

“没有听到别的声音？”

维兰德觉得最好还是实话实说。

“我当时在睡觉，”他说，“是被那声音惊醒的。”

“之后呢？有没有听到匆匆离开的脚步声？”

“没有。”

“你认识死者吗？”

维兰德把他知道的那一点点情况说了说。

“他没有亲戚？”亨贝格问。

“据我所知没有。”

“我们得查一查。”

亨贝格沉默了一会儿。

“公寓里没有家庭照片，”他接着说，“墙上没有，抽屉里也没有。而且他的